

各级纪委监委、常州市委迅速部署,积极作为 为打赢疫情防控人民战争提供监督保障

新冠肺炎疫情发生以来,习近平总书记高度重视,亲自指挥、亲自部署,为做好疫情防控工作指明了方向,提供了遵循。中央纪委国家监委第一时间印发《关于贯彻党中央部署要求、做好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疫情防控监督工作的通知》,对做好新冠肺炎疫情防控的监督工作进行部署。

通知强调,要坚持党中央决策部署到哪里,政治监督就跟进到哪里,要推动基层党组织充分发挥战斗堡垒作用,共产党员充分发挥先锋模范作用;做实做细日常监督,以强监督促强监管,督促卫生健康、交通、市场监管、药监等职能部门切实履行行业监管职责,构筑严密防线;把握职能定位,注意方式方法,既全力支持配合各部门开展疫情防控工作,又加强对公职人员履职尽责、秉公用权等情况的监督,对苗头性、倾向性问题早发现、早提醒,以监督实效保障疫情防控工作高效顺利开展。

通知要求,要严格执纪,对敷衍塞责、弄虚作假、阳奉阴违等问题,坚决从严查处;对不担当、不作为、乱作为,推诿扯皮、消极应付等形式主义、官僚主义问题严肃处理、推动整改;对在疫情防控工作中失职渎职、挪用救援款物等违纪违法问题,坚决依纪依法调查处理。

2月13日,中央纪委常委会召开会议,强调纪检监察机关要坚决有力监督保障执行,继续紧盯疫情防控责任落实、重点工作和重点环节强化政治监督,严格执纪执法、追责问责;同时明确纪检监察机关要落实好“三个区分开来”要求,激励防控一线干部敢于担当、全力作为。

疫情发生以来,江苏省纪委监委把监督推动疫情防控工作作为当前一项十分重要的政治任务,迅速作出部署,狠抓工作落实。1月27日,成立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加强对疫情防控监督工作的领导和指导。1月28日,召开全省各设区市纪委监委视频会议,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

书记重要讲话、批示指示精神和中央纪委国家监委、省委有关部署要求,对强化疫情防控监督工作进行再部署、再推进;当日又专门发出通知,要求全省纪检监察机关把做好疫情防控监督工作作为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的重大实践检验,积极主动履行纪检监察职责,为打赢疫情防控阻击战提供坚强纪律保障。

面对疫情防控严峻形势,省纪委监委多次召开常委会监督会议和领导小组会议,对疫情防控专项监督工作反复研究细化,并建立省纪委监委领导疫情防控工作联系点制度,委领导牵头

头对部分省直单位履行疫情防控职责情况开展专项监督。根据部署安排,专项监督由省纪委监委领导牵头,省纪委监委相关部门配合以及相关派驻纪检监察组参与。监督对象包括省卫健委、发改委、交通厅、公安厅、教育厅、工信厅、农业农村厅、商务厅、文化旅游厅、市场监管局、粮食和物资储备局等担负重要防控职责的省直单位。

常州市委1月23日召开常委会,要求以高度的责任感,全力以赴、扎实稳妥地做好防控工作。1月26日起,我市启动突发公共卫生事件一级响应。1月27日,市委成立应对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在市委常委会领导下开

展工作,加强对全市疫情防控的统一领导、统一指挥,把疫情防控工作作为当前最重要的工作来抓,全面进入战时状态,坚决遏制疫情蔓延势头。市委书记齐家滨和市委副书记、代市长陈金虎多次强调,各级纪检监察机关要用好用实武器,启动追究问责机制,对工作不到位的严肃问责,坚决杜绝形式主义、官僚主义,为打赢疫情防控人民战争提供监督保障。

市纪委监委坚决贯彻落实中央及省市市委的决策部署,立足本职积极发挥职能优势,率先从自己做起,切实做好政治监督和本单位的疫情防控工作,为打赢疫情防控阻击战贡献力量。



市委常委、纪委书记、监委主任张春福赴企业调研督查疫情防控及复工复产工作。

简讯

积极投身疫情防控工作,市纪委监委成立5个专门督查组,对全市疫情防控工作开展监督检查,聚焦复工复产开展疫情防控包干督导。组织党员干部志愿者奔赴防疫一线,明确2月为市纪委监委机关“勤学习、强内功”学习月,确保理论业务学习不停步。同时,积极做好机关自身疫情防控工作。

溧阳:溧阳市纪委监委成立1支综合督查组、5个专项督查队和22个定向督查组,对全市疫情防控工作展开监督检查。截至目前,共对交通卡口管控、外来人员管理、社区楼长制、商场超市、医院药店、企业复工等疫情防控工作开展督查200余次,督查点位千余个,推动问题整改120余个,发现问题线索21个,依纪依法处理党员干部25人。

金坛:金坛区纪委监委立足职责定位,建立涉及疫情防控信访举报办理“绿色通道”,第一时间回应群众关切。同时,强化“监督的再监督”,开展突击暗访、督查检查20余次,督促整改问题34个,提交针对性建议26条;督查复工企业30余家,努力推动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两手抓、两促进”。

天宁:为服务保障企业稳妥有序复工,天宁区纪委监委分批分组“嵌入式”加入部门、镇(街道)企业复工督查组,同步对职能部门主体责任落实“再监督”,对监督检查发现的问题和短板第一时间督促责任单位即知即改。

经开:常州经开区纪工委监察工委统筹处理工防关系,6个监督检查组联合相关职能部门,下沉到各村(社区)及企业、超市等民生保障相关场所,监督推动辖区各项复工任务。根据经开区实际情况,全面督促相关职能机构落实监管责任;及时发现、上报并研究解决突出问题,以强监督促强监管。

全市纪检监察机关: 精准监督不缺位 筑牢抗疫防火墙

疫情发生以来,市纪委监委坚决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疫情防控工作的重要讲话、批示指示精神和中央及省市决策部署,积极发挥职能优势,加强政治监督,为打赢疫情防控阻击战贡献纪检监察力量。

1月27日,市纪委监委成立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统一协调指挥全市纪检监察系统的疫情防控工作,在疫情防控工作中主动作为、主动作为。1月29日,市委常委、纪委书记、监委主任张春福先后赴沪宁高速青龙道口、天宁区纪委监委机关及青竹苑社区,检查指导该区疫情防控工作。随后,张春福还走访市疫情防控应急指挥部,听取市纪委监委派驻市机关事务管理局、交通局、市场监管局、教育局、公安局、卫健委等疫情防控工作重点部门纪检监察组等开展疫情防控监督检查的情况汇报,指导规范有效地开展疫情防控工作。

市纪委监委领导分别带队,赴6个辖市区和常州经开区开展督查。各派驻纪检监察组进一步深化“嵌入式”监督,对督查中发现的防控措施执行不到位、隔离区设置不规范、交叉感染风险较多等问题,及时反馈给相关部门,要求即知即改。

防控工作中去。

聚焦“监督的再监督”,把纪律挺在疫情防控第一线,全市各级纪检监察干部坚持“监督不缺位、帮忙不添乱”的要求,主动靠前开展监督检查,以严明的纪律和主动作为推动疫情防控工作落到实处。

1月29日,市委常委、纪委书记、监委主任张春福先后赴沪宁高速青龙道口、天宁区纪委监委机关及青竹苑社区,检查指导该区疫情防控工作。随后,张春福还走访市疫情防控应急指挥部,听取市纪委监委派驻市机关事务管理局、交通局、市场监管局、教育局、公安局、卫健委等疫情防控工作重点部门纪检监察组等开展疫情防控监督检查的情况汇报,指导规范有效地开展疫情防控工作。

市纪委监委领导分别带队,赴6个辖市区和常州经开区开展督查。各派驻纪检监察组进一步深化“嵌入式”监督,对督查中发现的防控措施执行不到位、隔离区设置不规范、交叉感染风险较多等问题,及时反馈给相关部门,要求即知即改。

根据市委、市政府和市防疫指挥部统一安排,市纪委监委开展调研督查,推动相关职能部门履职尽责。

一方面,强化问责通报,严肃查处在防控工作中履职不力、作风不实、失职渎职等各类违纪违法违规行为,及时通报曝光典型问题。截至目前,全市各级对违反疫情防控工作纪律等6起问题实施问责,共问责9人,其中党纪政务处分4人;市纪委监委对工作履职不到位的3名同志进行点名道姓通报曝光。

另一方面,推行“战时”容错纠错机制,为战胜疫情、共克时艰保驾护航。对在防治工作中,党员干部因勤勉尽责、敢于担当、不谋私利,但在疫情处置、物资采购、经费使用等方面急事急办、特事特办中出现工作失误或无意过失等情况,坚决予以容错。市纪委监委派驻市卫健委纪检监察组对一件疫情防控问题线索进行容错,避免挫伤冲在防疫一线干部的积极性。

同时,市纪委监委也不断加强本单位疫情防控工作,从严管理,守土尽责。



近日,常州市钟楼区纪检监察干部对西林街道商会企业常州美康纸塑制品有限公司口单物资发放进行全方位监督,确保物资发放公开公正,发放程序合法合理。沈浩摄

市纪委监委相继出台两个文件 一手监督推进疫情防控 一手护航企业复工复产

为全面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疫情防控工作的重要讲话、批示指示精神和中央及省市市委关于新冠肺炎疫情防控的安排部署,1月27日,常州市纪委监委下发《关于加强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疫情防控工作监督执纪问责的通知》(以下简称《通知》),要求全市各级纪检监察机关压实政治责任、严格监督执纪问责,坚持率先垂范,为坚决打赢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攻坚战提供坚强的纪律保障。

重点督促落实“三大责任”:一是各级党委、政府要落实主体责任;二是职能部门要落实监管责任;三是各级党员干部和公职人员要落实直接责任。

严肃处理五种行为:对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和中央、省市决策部署和工作要求不重视、不落实等行为;在疫情防控工作中不担当、不作为、慢作为,以及推诿扯皮、敷衍塞责等形式主义官僚主义行为;重要信息瞒报、漏报、迟报、错报、谎报等行为;不服从组织安排、擅离职守、违抗命令、临阵退却、贻误工作、工作不力等行为;党员干部和公职人员歪曲党中央决策部署的言论、造谣传谣等违反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的行为。

同时,对在防治工作中,党员干部因勤勉尽责、敢于担当、不谋私利,但在疫情处置、物资采购、经费使用等方面急事急办、特事特办中出现工作失误或无意过失等情况,坚决予以容错。

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坚决打赢疫情防控阻击战的重要指示精神,全面落实党中央和省委、市委关于疫情防控工作的决策部署,按照中央纪委国家监委和省纪委监委要求,市纪委监委立足纪检监察职能定位,2月18日出台《关于为企业复工复产健康发展提供坚强纪法保障的若干措施》(常纪发〔2020〕5号),明确八项举措,充分发挥监督保障执行作用,持续优化全市营商环境,积极支持全市企业在当前和今后一段时期内缩小疫情影响、克服经营困难、平稳健康发展。

八项举措分别是:围绕中央和省、市决策部署加强监督检查;进一步推动构建亲清新型政商关系;多措并举鼓励党员干部担当作为;畅通损害企业合法权益问题发现渠道;大力整治涉企工作中的形式主义、官僚主义;严肃查处党员干部和公职人员损害企业利益的违纪违法问题;把握坚定稳妥原则查办涉企案件;以“打铁必须自身硬”要求护航企业发展。

靠前监督 护航企业复工复产 武进区纪委监委

对进出厂区人员进行体温测量和登记,生产车间门口设立消毒通道、餐厅实行分批次单人单桌就餐……日前,走进位于江苏省常州市武进区礼嘉镇的江苏丰润电器集团,一派井然有序的生产景象。

“没想到我们企业这么快就能复工!我们2月9号提交了《提前复工备案表》等一些材料,10号就获准复工了。”丰润电器负责人介绍,“这次多亏了礼嘉镇纪委,在复工审核过程中就提前介入,对隔离区的设置、材料的申报全程监督,还帮我们积极协调防疫物资的采购储备,避免了事后发现问题再整改的反复过程。”

“不少企业就要复工了,你们有什么样的应对措施?”“企业复工复产审核制度如何落实的?”“如何保障复工企业防疫复工两不误两手抓?”为保障全区企业复工复产顺利进行,武进区纪委监委成立专项督查组,统筹镇纪委、派驻纪检监察组、派出监察员办公室等力量,围绕复工复产开展专项监督,督促属地政府和相关部门规范、规范审批流程,高效推进企业复工复产。目前,专项督查组共开展督查4次,监督发现7个方面问题或薄弱环节,并及时督促

整改。

西太湖科技产业园管委会专门成立了14个复工企业疫情防控督导组,督查指导企业执行疫情防控工作规定,做好复工前的疫情防控工作。园区纪工委及时开展复工企业疫情防控督导工作“回头看”,详细了解工作组人员是否及时向企业传达解读疫情防控要求和复工文件政策,是否及时指导企业完成复工复产准备工作等情况,以推动辖区企业安全有序复工复产。

“生产原料供应不足,货物运输困难……”“企业用工方面有点困难……”全区各级纪检监察组织通过实地走访、电话询问等方式了解企业复工复产情况,对于企业反映的复工复产方面存在的困难和问题,区纪委监委及时汇总、反馈相关部门,跟踪督查,限期解决。目前,武进区共计1000余家企业正常复工。

“疫情防控和复工复产两手都要抓,两手都要硬。区纪委监委聚焦监督职责,督促各级各职能部门规范有序推动企业复工复产、科学有效做好疫情防控各项工作,以监督实效护航全区经济社会平稳健康发展。”武进区纪委监委相关负责人表示。

专项督查助力企业复工复产 新北区纪委监委

2月10日,企业复工申请第一天,常州市新北区罗溪镇承担武汉火神山医院的医疗物资包装材料加工任务的常州方文合众包装有限公司等5家企业已经首批复工,另外10多家企业都正在严格按照标准程序申报复工核准。

为全力保障全区企业复工复产“兵马”精、“粮草”足,新北区纪委监委成立了企业复工专项督查组,统筹运用纪律、监察、派驻、巡察“四位一体”监督力量,采用明察暗访、条块结合等多种方式,加大对辖区企业复工复产情况的再监督,督促属地单位压紧压实企业疫情防控主体责任,指导帮助企业规范有序开展复工复产。

“在严峻复杂的疫情防控形势下,纪检监察干部既要坚持

深入一线,严格督促各责任主体落实防控责任和各项措施,坚决打赢疫情阻击战,又要立足推进企业复工复产,督促相关方面简化复工审核程序,促进经济社会发展。”企业复工督查组负责人表示,纪检监察机关的督查绝不搞形式主义、走过场,奔着问题去、对着问题督,只为为企业复工复产提供更多的监督“硬核”举措。

目前,该区已经审核通过复工企业90余家。“随着企业复工复产的持续推进,我们将把专项督查发现的问题及时反馈给各级指挥部,跟踪推动企业复工复产工作更加完善、更加优化、更加精准,以监督实效确保疫情防控各项工作落实到位。”该区纪委监委负责人徐萍表示。



更多消息敬请关注